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民戶字第1080102229號
附件：道路圖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北屯區「臺中市第14期市地重劃第六工區」工程道路命名事宜。

依據：臺中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7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案公告道路命名核定生效日期：108年5月7日。

二、本案公告道路名稱如下：

(一)安順東二街(項次1、5、23)：長約789公尺，寬約12至15公尺，南起市地重劃邊界，東北迄崇德八路一段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二)崇德六路(項次2)：長約633公尺，寬約15公尺，東起梅川東路五段，西迄臺電水滷配電中心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三)崇德五路(項次3)：長約261公尺，寬約15公尺，東起梅川東路五段，西迄安順東二街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四)崇德二路二段(項次4)：長約609公尺，寬約15公尺，東起梅川東路五段，西迄永和巷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五)崇德八路一段(項次6)：長約579公尺，寬約20公尺，東南起梅川東路五段，西北迄四平路，因延續轄內既有

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六)榮德路(項次7、15-19)：長約957公尺，寬約12-20公尺，南起河北一街，西北迄四平路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七)山西路二段(項次8、28)：長約1,238公尺，寬約30公尺，南起市地重劃邊界，東北迄梅川東路五段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八)河北一街(項次9)：長約238公尺，寬約10公尺，東起梅川東路五段，西迄安順東二街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九)平陽街(項次10)：長約217公尺，寬約10公尺，西起山西路二段向東，再往北迄崇德二路二段。

(十)山西路二段所屬巷(序號11)：長約84公尺，寬約10公尺，東起山西路二段，西迄臺電水滷配電中心。

(十一)水連街(項次12、22)：長約227公尺，寬約10-12公尺，東起仁平街，西迄永和巷。

(十二)敦仁街(項次13、14)：長約607公尺，寬約12公尺，東起梅川東路五段，西北迄四平路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十三)仁平街(項次20、21)：長約472公尺，寬約12公尺，南起崇德二路二段，北迄榮德路。

(十四)松竹路三段(項次24)：長約684公尺，寬約30公尺，東起梅川東路五段，西北迄四平路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十五)四平路(項次25)：長約459公尺，寬約15公尺，西南起榮德路，東北迄崇德十路二段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十六)永和巷(項次26)：長約152公尺，寬約8公尺，東南起山西路二段，西北迄崇德六路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

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(十七)梅川東路五段(項次27)：長約1,272公尺，寬約30公尺，南起市地重劃邊界，北迄崇德十路二段，因延續轄內既有道路，爰延續命名。

三、上開道路門牌整編生效日，由轄區戶政事務所另行通知。

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業簽奉一層核可

